

2026 年省级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单位代码：050004004

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
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



李双明

何强

附件 3

2026 年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 交通管理三支队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根据《高速交警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负责株洲市、衡阳市区域内共 1426.946 公里高速公路交通安全管理；承担辖区接处警、交通事故预防和处理、涉交类案件侦察、交通警保卫、治安刑事案件及突发事件的先期处置以及执法监督、队伍管理等工作。

(二) 机构设置。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机关设株洲市天元区，内设综合管理、队伍建设、秩序管理、案件侦办、护路联防、机动勤务等 6 个正科级机关大队，下设衡阳新塘、耒阳、蒸湘、蒸湘南、常宁、衡阳西、南岳、石鼓、西渡、祁东以及株洲天元、荷塘、醴陵、渌口、茶陵、茶陵西、攸县、炎陵、芦淞等 19 个正科级勤务大队。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2026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5916.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20.6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96.33 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

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二) 支出预算：2026年本单位支出预算5916.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公共安全5911.93万元，教育5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820.60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5815.60万元，占99.91%；教育支出5万元，占0.1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6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3921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6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1899.6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执法办案支出1894.6万元，主要用于道路交通管理等方面；培训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民辅警培训。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2026年本单位运行经费3144.60万元。

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6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7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74.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74.5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6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3万元，拟召开12场会议，人数580人，其中包括重要节假日交管工作动员部署会2场，事故防控各类会议6场，队伍管理会议2场，联动单位工作协调会2场；培训费预算5万元，拟开展10场培训，人数465人，其中包括安全防护类培训2场，事故处置类培训4场，交通违法查处类培训2场，指挥调度知识培训1场，党建培训1场。

(四) 政府采购情况：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2.6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22.60万元。

(五) 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年本部门本级1家行政事业单位的委托业务费30万元，主要是交通事故鉴定费。湖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交通管理三支队为当年新增预算单位，无法同上年进行对比。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5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6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 2026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5820.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21 万元，项目支出 1899.6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

